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随着公司管理水平的提升和历史经验数据的累积，根据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其中出借包装物的不可收回情况进行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一、概述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包装物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出借包装物的不可收回情况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一）变更原因

近年来，公司实施品牌调整策略、优化产品结构，执行啤酒瓶型及总量的优化方案，致力于提高供应链生产效率、降低采购成本。随着管理水平的提升和历史经验数据的累积，为更好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实际情况，拟变更包装物的会计估计。

（二）变更的日期

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三）变更的内容

1. 变更前包装物的估计和处理方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对出借包装物的累计不可收回比例进行预计，并以资产负债表日出借包装物账面数量为基数，根据预计的累计不可回收率计算无法收回的出借包装物数量，按照各类预计无法回收包装物账面成本高于预计无需退还包装物押金

税后金额的损失净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

2. 变更后包装物的估计和处理方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近几年出借包装物实际回收情况预计包装物平均流失率，并以当期包装物出借数量为基数，根据预计的平均流失率计算当期无法收回的出借包装物数量，按照预计无法回收包装物账面成本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照无需退还包装物押金税后金额计提其他应付款备抵，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以公司 2018 年 7 月 1 日数据进行测算，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将减少存货约 2.52 亿元，减少其他应付款约 2.36 亿元，减少当期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约 574 万元。

鉴于公司无法预测未来期间包装物出借和回收数量，因此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未来期间损益影响金额无法确定。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变更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好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向股东和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进行了调查和了解，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业务开展实际情况，为确保公司对出借包装物的不可收回情况进行更加合理和公允的估计，对包装物的会计估计进行调整。本次变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实际情况，能够更好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包装物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

次会计估计变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出具了《关于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天健函〔2018〕8-41号）。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事项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31 日